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REEMAN CORPORATION LIMITED

民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9)

澄清公佈

茲提述民豐控股有限公司（「民豐」）所發表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一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民豐謹此澄清該公佈之若干資料。

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收益表中，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同期民豐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應為港幣(1.7)元，並非因無心之失而於該公佈第二頁列示之港幣1.7元。

承董事會命
民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盧更新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楊梵城博士（主席）
盧更新先生（董事總經理）
郭惠明女士
柯淑儀女士
Scott Allen Phillips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少波先生
許惠敏女士
Gary Drew Douglas先生
Peter Temple Whitlam先生